

顺德区 2016 年教师自选课程远程培训 评优方案

为确保“顺德区 2016 年教师自选课程远程培训”实施成效，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与中国教师教育网共同建立激励机制，制定了《顺德区 2016 年教师自选课程远程培训评优方案》，拟对优秀学员进行表彰。

一、评优原则：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评选原则，实行多层次、全方位考核，坚持过程性评价与最终成绩两种考核相结合，力争科学、准确进行评选。

二、评选方式：

1、符合评优条件的学员可自荐，下载附件学员自荐表填写并于 **12 月 20 日前**发送至项目组邮箱 1919710400@qq.com，项目组根据学员实际情况进行核实，按 2016 年度参训学员整体情况，择优推荐；

2、班级辅导教师和培训项目组依据学员各阶段学习情况综合推选；

2016 年度优秀学员名单，最终将由顺德区教育发展中心从所有推选名单中择优评定。

三、评选比例：

优秀学员评优比例不超过全年度参训教师总数的 8%。

四、评选时间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-2017 年 1 月 10 日。

五、评优方案

评定指标	说明
学习成绩	成绩总分在 95 分以上（含 95 分）
优秀作品	学员交的研修作业、拓展资源中有 1 篇作品被辅导教师推荐，或者个人自荐优秀原创作品
研修活动	参与不低于 2 次研修活动
活跃度	如满足以上条件优秀学员人数超过总人数 8%比例的，将根据学员参与论坛研讨数，取论坛研讨数高的学员。
备注	培训中主动认真，表现活跃，有创造性，学习成果具有典型性和示范性，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获得所在班级或学校认可和好评者可优先考虑，但凡发现作品抄袭将取消评优资格。

六、公开表彰：2017年1月15日前优秀名单将在培训平台“公告”进行公布表彰。

顺德区教师远程培训项目组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